

社區撥款工作小組於 2012 年 4 月 24 日召開第 1 次會議。會上，工作小組成員同意向社區建設委員會(“社建會”)推薦夾附的撥款申請，以供社建會/區議會批核。

**2012 至 2015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
社區建設委員會**

特定團體申請 2012 至 2013 年度區議會撥款

目的

請委員通過撥出區議會款項 38,200 元，供兩個特定團體舉辦兩項活動。

背景

2. 油尖旺區議會為區內若干團體預留不同數額的款項，以供該等團體於 2012 至 2013 年度舉辦「社區參與計劃」活動，藉以提高居民對社區的歸屬感、推廣地區文化藝術和提升居民的生活質素。有關特定團體包括油尖旺四分區委員會、油尖旺區校長會、油尖及旺角區賢毅社、油尖區康樂體育會、旺角區文娛康樂體育會、油尖區文化藝術協會、油尖旺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及油尖旺區防火委員會。

目前情況

3. 旺角區賢毅社及油尖區賢毅社近日共提交兩份區議會撥款申請，要求資助於 2012 年 6 月份舉辦的活動。上述兩份撥款申請的概要載於附錄，供各委員參閱。社區撥款工作小組於 2012 年 4 月 24 日舉行會議審核該等申請，經討論後，工作小組支持該兩份申請，並建議從該兩個特定團體的預留款項中撥出 38,200 元，用於舉辦有關活動。上述兩份撥款申請的概要載於附錄，供各委員參閱。

4. 委員可於社區建設委員會(“社建會”)會議席間查詢該兩項撥款申請的詳情。委員如欲查閱撥款申請的詳細資料，請於會議前與秘書處聯絡。

徵求意見

5. 請委員考慮過上述撥款申請，並就有關事宜發表意見。

文件提交

6. 本文件將於 2012 年 5 月 3 日社建會第二次會議上提交，供委員考慮。

油尖旺區議會秘書處
2012 年 4 月

特定團體申請區議會撥款
(活動於2012年6月或之後舉行)

附錄

團體名稱	申請編號	活動名稱	舉辦日期	地點	預計參與人數	預算支出	申請撥款額	收費	主辦團體承擔	康文署或其他部門資助	備註	合辦團體	協辦團體	可供動用金額	工作小組建議撥款額	
旺角區賢毅社	S01	「慶祝父母親節」沙頭角禁區探秘一天遊	2日6月2012年	沙頭角禁區、元朗	300	48,910.00	27,310.00	21,600.00	0.00	0.00				100,000.00	27,310.00	
油尖區賢毅社	S02	頌親恩慶回歸自助餐聯歡2012	18日6月2012年	尖沙咀仕德福山景酒店	150	16,290.00	10,890.00	4,800.00	600.00	0.00				100,000.00	10,890.00	
合計：							<u>38,200.00</u>								合計：	<u>38,200.00</u>